

附件一

提案類別：(例：公共服務-平衡再生)

提案名稱：

提案單位：

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

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5樓

文化部文創發展司產業應用科

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計畫作業小組 收

※注意事項※

- 一、 投件截止時間：110年5月14日(星期五)18時。
- 二、 請確認已將提案(1)紙本資料及(2)裝有電子檔之隨身碟一同裝入本信封內。
- 三、 封口應密封，並標示提案單位資訊，未標示視同無效。

附件二

文化部一百十年度
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計畫

申請單位文件檢查表

(請依表列順序排放資料，並將本表置於首頁；已檢附文件請打V)

提送項目	廠商 勾選	本部審查		
		合格	不合格	不合格原因
一、資格證明文件				
二、計畫書及其他應附資料				
(一)提案計畫書				
(二)個資同意書 ____份				
(三)合作意向書 ____份 (至少五間)				
(四)場域單位合作授權書(無則免附)				
(五)授權書				
(六)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三、佐證資料				
(一)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資本額佐證)(無則免附)。				
(二)其他佐證資料(請說明) _____				

計畫編號：（由本部填列）

文化部一百十年度
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計畫

（請填寫申請計畫名稱、不可空白）
計畫書

申請單位：（請填入組織全名）

申請類別： 公共服務創新 _____
 社會創新 _____

請於底線填入申請子類別：

公共服務創新：平衡再生、印象翻轉

社會創新：共融社計、責任樂活

申請日期：

單位基本資料表

計畫名稱				
申請類別	公共服務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平衡再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印象翻轉 社會創新： <input type="checkbox"/> 共融社計 <input type="checkbox"/> 責任樂活			
計畫所需輔導資源(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人文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商模 <input type="checkbox"/> 設計思維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應用 <input type="checkbox"/> 永續發展 <input type="checkbox"/> 行銷企劃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智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請單位	(名稱)			
	(聯絡地址)			統編
	電話	傳真		
負責人	身分證字號			
資本額(無則免填)	前一期營業額(無則免填)			
員工人數	營業/營運項目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社團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財團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獨資或合夥事業 <input type="checkbox"/> 商業組織(行、號)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			
計畫主持人	手機		e-mail	
聯絡人	手機		e-mail	
計畫執行期程	本部核定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			
計畫經費(新臺幣)	計畫總經費： 元	申請補助： 元 (資本門： 元)	自籌款： 元	不得少於總經費 50%
	本計畫是否申請或已獲其他機關(單位)經費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補助單位： 補助金額： 元			
計畫摘要	(500 字以內，簡要說明) 1. 計畫願景 2. 內容概要 3. 預期成果			
一、茲聲明申請書上所填資料及提供之相關附件均屬事實。 二、茲聲明申請者未有前案逾期未結。 三、無重複申請其他單位補助項目，若經查知即撤銷本補助案件，追回補助款。 申請日期：民國 ○○年○○月○○日		單位全銜章 單位負責人章		

目 錄

壹、計畫內容……………(頁碼)

貳、申請單位簡介……………(頁碼)

參、執行人力……………(頁碼)

肆、經費預算……………(頁碼)

伍、附件……………(頁碼)

壹、計畫內容(以下各項目均為必填項目，請勿空白)

一、議題研析(提案前期觀測，含田野調查、問卷、在地共識等...)

二、計畫目標(辦理本計畫所想要達成之目的)

三、計畫架構(概念圖、推動方式、執行策略等...)

四、工作項目與執行內容說明

(請條列說明本計畫各項工作及執行方式，並詳細說明各項工作執行方式與內容)。

五、預定執行進度與查核點說明(以下預填內容為填寫範例，請依實際辦理情形填寫)

(一) 預定執行進度(甘特圖)

年份	110 年度							
月份	4	5	6	7	8	9	10	11
1. 田野調查	██████████							
		(1)						
2. 資源整合			██████████					
			(2)					
3. 交流活動			██████████					
			(3)					
4. 工作坊				██████████				
				(4)				
5. 影片拍攝					██████████			
					(5)			
6. 成果紀錄展						██████████		
						(6)		
累計進度%	20	30	50	60	80	100		

(二) 查核點概述(以下預填內容為填寫範例，請納入本計畫既有目標與自訂目標)

序號	日期	查核點概述
(1)	110 年 5 月 1 日	完成田野調查共○式
(2)	110 年 6 月 31 日	完成○場工作坊
(3)	110 年 7 月 31 日	完成○場實體活動
(4)	110 年 8 月 10 日	產出○篇專訪文章

序號	日期	查核點概述
(5)	110 年 9 月 31 日	累積○觸及人數達 人次
(6)	110 年 10 月 31 日	建立創新發展機制○式

一、計畫亮點與特色

(請說明計畫亮點、獨特性、文化脈絡、科技應用以及行銷、廣宣等相關配套措施)

二、預期效益(以下預填內容為撰寫範例,請依實際執行內容填寫)

(一)質化效益

(請說明本計畫可達成之質化效益,由各工作執行結果,達成之相關效益或成果,如:計畫能平衡在地缺口;整合數位服務;優化公共服務機制等,請詳加敘述)

1. 重新建構當地品牌形象,以貼合大眾之視覺語彙傳遞地方價值與特色,將結合形象視覺、資訊文宣、空間指標等訊息傳遞媒介凝聚品牌力,再現當地背後的在地文化價值……。
2. 藉由與少數族群實際互動交流、創新活動及策展,吸引一般大眾前來參與,透過活動接觸並了解彼此,提升臺灣民眾的國際素養及公民意識,降低對少數族群的刻板印象與偏見,培養大眾包容力及同理心……。

(二)量化效益

(請說明本計畫執行計畫後,預期可創造出之量化效益)

範例:如辦理幾場活動?多少人次參與?跨域串聯幾家單位?完成影響紀錄;交流活動等。

1. 完成 XX 位利害關係人訪談,了解在地產業所面臨之挑戰、居民真實需求,以及使用經驗等反饋。
2. 計畫共串連 X 個不同類型組織參與提案執行,並串連 X 家網路媒體進行倡議曝光。
3. 產出 X 篇專訪文章、X 支專訪影片,每篇文章線上觸及達 X 人次、每支影片線上觸及 X 觀看人次,總計文章與影片共觸及 X 人次。

貳、申請單位簡介

基本介紹

(如經營／設立理念、重要發展歷程、過去實績或獲獎紀錄等)

經營現況

(營運狀況、營運策略、人力編制等)

參、執行人力

一、申請單位投入計畫人力

序號	姓名	職稱	最高學歷	主要經歷	本計畫擔任職務
1					
2					
3					
4					
5					

二、合作單位 (至少五間)

序號	產業別	單位名稱	單位簡介(100字以內)	計畫合作內容	合作意向書 (請打V)
1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肆、經費預算

一、支用經費需求及其計算標準：含工作計畫及工作項目之各項經費配置，請詳列單價、數量（或人次）及金額，並於經費表中確切註明擬以本部補助款支用項目，其中本計畫補助範圍應依作業要點第九(二)點之相關原則辦理。

二、預算細目填寫需依照查核內容編列如下：

	經費科目	預算細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分攤金額	
						補助款	自籌款
經常門							
小計							
資本門 (不得超過 申請補助金 額之 40%)							
小計							
補助比例(自籌款總金額不得低於總經費 50%)						%	%
總計							

三、其他補助經費來源：(無則免填)

補助單位：(政府機關)

補助項目	補助經費(新臺幣/元)
合計	

(表格請自行增列)

附件三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

茲授權文化部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蒐集、管理及處理本人之資料，文化部基於特定目的得儲存、建檔、轉介、運用及處理本人所提供之各項資料。特此同意如上。

此致

文化部

我已閱讀並接受「授權文化部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說明」。

立同意書人： (請親筆簽名)

中華民國○○年○○月○○日

授權文化部蒐集使用個人資料說明

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並保障當事人之權利，謹此向您說明本部將如何處理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 一、 同意本部蒐集、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所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不限本部「一百十年度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計畫」申請表內所列。
- 二、 同意本部基於行政管理及業務之相關目的所需，以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確認身分，與您聯絡，並於申請期間及執行結束後得繼續處理及利用您個人資料。
- 三、 您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之規定，就其個人資料向本部行使下列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5. 請求刪除。但如係基於行政管理及業務等相關目的所必需，或其他法令有所規範者，本部得拒絕之。
- 四、 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或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所定之權利，但因提供資料不足或有其他冒用、盜用、不實之情形，可能不能獲得補助資格或影響您受領補助之權益。
- 五、 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本部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進行保密。

附件四

合作意向書

立合約書人

(本計畫執行團隊名稱) 甲方

(合作單位名稱) 乙方

本合作意向書為表達雙方共同合作之意願，乙方願提供擁有之商品或服務，與甲方共同辦理 (申請案名稱)。

本合作意向書自完成簽訂之日起生效，至雙方協議終止時失其效力。本合作意向書 1 式 2 份，由雙方各執 1 份以資為憑。

立合作意向書人

甲 方：

代表人：

地 址：

單位全銜章

單位負責人章

乙 方：

代表人：

地 址：

單位全銜章

單位負責人章

中 華 民 國 ○ ○ 年 ○ ○ 月 ○ ○ 日

附件五

授權書

立書人 ○○○○ 因獲得「文化部一百十年度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作業要點」補助，爰授權 文化部 就獲補助之成果報告或作品發表（含照片、影像、紀錄片等）、計畫腳本、文字紀錄、書籍及影音資料等著作，各項作品紀錄，應同意授權文化部不限時間、地域、次數、方式之非營利目的利用，運用於各項教育推廣、書籍出版、媒體宣傳、網路行銷、公開播放等活動。

此致 文化部

立書人即著作財產權人：○○○○

代表人：(自然人免填)

身分證字號：(法人免填)

地址：

單位全銜章

單位負責人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六

智慧財產權切結書

立書人（申請單位名稱），茲以（計畫名稱）
申請文化部「一百十年度設計驅動跨域整合創新補助計畫」內容切
結如下：

- 1、立書人擔保申請案內容絕無任何違反專利權、著作權法或其他
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若有涉及侵害他人專利權、著作權或
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事，立書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解決之。
貴部得以廢止補助，並將貴部已核撥之款項全數繳回，特此聲
明。
- 2、本切結書內容，如有虛偽不實之情事，致使他人遭受損害，立
書人願負完全責任。

此 致 文 化 部

立切結書人（簽章）：

統一編號：

地 址：

聯絡電話：

單位全銜章

單位負責人
章

中 華 民 國 ○ ○ 年 ○ ○ 月 ○ ○ 日